

中国航空器拥有者及驾驶员协会

中国航空器拥有者及驾驶员协会 标准公告

2022 年第 2 号 (总第 32 号)

中国航空器拥有者及驾驶员协会批准发布两项团体标准。团体标准名称和标准号如下：

《空中乘务早期培养计划（“雏燕计划”）第 1 部分 实施指南》（T/AOPA 0023—2022）。

《空中乘务早期培养计划（“雏燕计划”）第 2 部分 空乘综合课程》（T/AOPA 0024—2022）。

以上标准于 2022 年 6 月 7 日起实施。

予以公告。

中国航空器拥有者及驾驶员协会

2022 年 6 月 6 日



承办单位：标准化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：袁英江 电话：01064616810